2009年监理工程师考试:施工索赔的基本程序监理工程师考 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19/2021_2022_2009_E5_B9_ B4 E7 9B 91 c59 619501.htm 施工索赔的基本程序 施工索赔 的基本程序包括索赔意向的通知、索赔报告的提交、索赔报 告的评审和索赔谈判等步骤。 (1)索赔意向的通知 发现索赔或 意识存在索赔机会后,承包商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将自己的 索赔意向书面通知给工程师和建设单位。依据FIDIC《土木工 程施工合同条件》的规定,在引起索赔事件第一次发生后 的28天内,承包商将其索赔意向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工程师, 同时将一份副本递交给建设单位。 索赔意向通知书通常包含 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: 事件发生的时间和情况的简单描述 ; 合同依据的条款; 有关后续资料的提供,包括及时记 录和提供事件发展的动向; 对工程成本和工期所产生不利 影响的严重程度,以引起建设单位的注意。(2)索赔报告的提 交 承包商一般应在承包合同规定的期限内(一般为发出索赔意 向通知书的28天内)或工程师可能同意的其他合理时间递送正 式的索赔报告。 索赔报告的内容包括: 合同依据; 索赔 的详细理由; 索赔事件发生的经过,索赔要求(金额或工程 延期天数及计算方法); 附相应的证明材料。(3)索赔报告 的评审 工程师或建设单位接到承包商的索赔报告后,应该马 上仔细阅读报告,并对不合理的索赔要求进行反驳或质疑。 (4)索赔谈判 经过工程师对索赔报告的评审,工程师与承包商 进行讨论后应该提出索赔报告的初步处理意见,并参加建设 单位与承包商进行的索赔谈判,从而作出索赔的最后决定。 百考试题监理工程师喜欢就收藏吧!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,

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